

党员自带组织关系介绍信。按照党组织关系属地管理的原则，因导师在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而在分校区完成研究生阶段学习的学生党员，请持党组织关系介绍信接转党组织关系，具体流程为：党员组织关系从河北省外转到学校，开具组织关系介绍信，介绍信抬头写“中共秦皇岛市委组织部”，去向写“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党员组织关系从河北省内转到学校，联系所在学院办公室，通过党员信息系统进行线上转接。

在沈阳市各校区完成学业的党员，办理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流程为：党员原组织关系隶属于辽宁省内的党组织，不开具纸质介绍信，由原所在党组织在“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专用网上发起转接申请，接收党组织名称见附表中“各学院党组织全称”，党员本人开学报到后，及时到所在学院进行党员注册（地点见附表），由学院完成网上组织关系接收（辽宁省内党员，无网上转入信息将无法接收党员组织关系）；党员原组织关系所在单位隶属于辽宁省以外的党组织，须由其所属上级党组织（县、市级）开具纸质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介绍信抬头为“中共辽宁省委教育工委组织部”，去向为“东北大学 XX 学院”，党员本人开学报到后，持纸质介绍信到所在学院进行组织关系接转及党员注册（地点见附表）。

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不含强军计划研究生）不用转接组织关系。